

澳 大 利 亚 文 学 作 品 选

天 眼

THAT EYE, THE SKY

[澳] 蒂姆·温顿 著

欧阳昱 译

中国·重庆出版社

CHONGQING PUBLISHING HOUSE-CHI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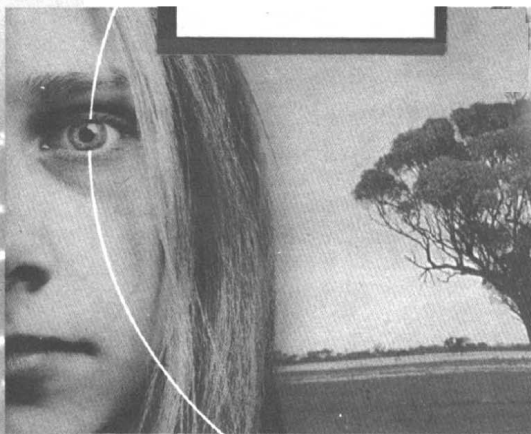
澳 大 利 亚 文 学 作 品 选

本书由澳大利亚文化委员会资助出版
本书根据企鹅出版公司版本译出

天 眼 THAT EYE, THE SKY

[澳] 蒂姆·温顿 著 欧阳昱 译

主编 胡文仲 副主编 李书敏



中国·重庆出版社

CHONGQING PUBLISHING HOUSE·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眼/(澳)蒂姆·温顿著;欧阳昱译.-重庆:重庆出版社,1999
ISBN 7-5366-4692-5

I .天… II .①… ②欧… III .长篇小说-澳大利亚-
现代 IV .I16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9)第 35032 号

本书根据澳大利亚 Penguin Book Australia Ltd 1998 年出版的

THAT EYE, THE SKY

译 出

 天 眼

(澳大利亚)蒂姆·温顿 著
欧阳昱 译

责任编辑 陈小丽

封面设计 金乔楠

技术设计 刘忠凤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 × 1168 1/32 印张 6

字数 122 千 插页 5

1999 年 8 月第 1 版

1999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ISBN 7 - 5366 - 4692 - 5/1·897

定价 12.50 元

从行动和媒介的另一个世界，这个夹于书页中的持续的平面难以聚焦；我们向光明中看去——有些人露出微笑，有些人扮个鬼脸。

选自：勒斯 A·墨累的《平静》
一诗



第 1 章

爸 爸要开小货车出门了。我在妈妈后面。她的衣裙上全是鲜花,可没有一朵值得看的。她大笑的时候屁股扭来扭去。爸爸总是说,她的屁股像一群愤怒的暴民,我一点也听不懂这意思,可他却很懂,我想。我听见公鸡在后院“咯咯”叫了起来。这只公鸡挺坏——你去捡蛋时它就啄你的卵子。

“再见。”爸爸要走了。他加大小货车的油门。他急着要进城跟切利先生办事。

“跟他招手再见,奥特,”妈妈对我说。她总是认为大人出

门时应该跟他们表示一下你是爱他们的，因为你也可能再也见不到他们了。他们可能会死的。世界可能会完蛋。可爸爸进城只去一个钟头。是去替切利先生办事。喏，他走了，从车道上开了出去，上了公路。

妈妈把手搭在我肩膀上，面粉顺着我的膀子直往下掉。那只公鸡又咯咯叫起来。那只公鸡很坏。爸爸每个星期六早上都要像落地球一样踢它一下，好让它知道谁是这儿当家的。

“进屋做你的功课去，奥特，”妈妈说。

“等一会儿，”我说。

“你在学啥？”

“伯克和威尔斯。”

“啊哈。”

我敢打赌，妈妈不知道伯克和威尔斯是谁，但她不会不懂装懂。不过没关系。我也不知道是什么呢。得学一学。这就是为什么要做功课嘛。

“好了，进屋吧，老二，”她说，把裙子稍微提起来透了透气。外面很热。

“等一会儿。”我把踢破了皮的大脚趾头上的皮剥掉。大脚趾头踢破皮是人生一件不得不忍受的事。

那只坏公鸡又叫了起来。我正好可以看见它那块像洗碗布的红鸡冠摆来摆去，一边满地跑，一边扯着喉咙叫。天空的颜色跟爸爸妈妈的眼睛一样。如果你看的时间够长，就像我现在这样，鼻子朝天，那它看起来就跟眼睛一模一样。一只蓝色的大眼睛。往下看着。看着我们。

我的名字叫莫奥特恩·弗莱克，尽管大家都用简称，管我叫奥特。我们家把屁股也叫做奥特。奥特还有一个意思是零（你知道，就像无，读音也是诺奥特），不过，用在我的名字上，它的意思就是莫奥特恩，而没有刚才那些意思。我爸爸名叫萨姆·弗莱克。妈妈叫艾丽丝。她做少女时姓的是别的姓。隔壁房里看杂志的特格温是我姐姐。她下个月学校放假。奶奶跟钢琴住在她后面房里，但她从不弹钢琴。她现在都不大做事了。那只讨厌的公鸡又叫起来了。

灯光从爸爸安在墙上的那盏灯上斜斜地、怪怪地照在我的桌上。我该做伯克和威尔斯的作业了。这两家伙好像并不聪明。所以我没做，而是听着从森林那边传来的夜的声音——都是些很小的声音，如鸟朝什么地方飞去过夜的声音，万物沉寂下来时小溪的潺潺低语声，鸡在鸡房的洋铁皮屋顶下收起翅膀，就要睡着时发出的那种“咕、咕”声。夜里有时静得出奇，能听见鸡屎落地的声音。有时静得出奇，爸爸说，可以听见树里面的顶枯病悄悄从内部把树杀死的声音。夜里，天空总是俯瞰着，对我们眨着眼。

不过，妨碍我做伯克和威尔斯作业的其实不是夜晚的各种声音。而是爸爸。但我并不担心。胖切利是我最要好的朋友。他的头像土豆。眼睛像乳猪眼，走起路来肚子在店里左摇右摆，像跳希米狐步舞。胖子跟我分手前，上学时总跟我坐在一起。他的真名叫詹姆斯，但胖子这名比那好听。胖切利走到哪儿都是好名字。奥特·弗莱克也一样。本地区别的小孩不是叫贾斯廷，斯科特，内森，就是尼科拉斯，这些名字不管在哪个花名册上都难听得要死。再说，如果不是女孩，谁都不



愿起玛丽或伯纳德特这种名字。就连我的鸡(我私人的鸡——我的宠鸡)叫的名字也比我的同学好。我的宠鸡名叫埃罗尔。妈说这是亵渎神灵,这话怎么讲我倒还没捉摸透。埃罗尔还是只小鸡时,我发现它在养鸡场外面,一条腿断了,缠在铁丝网上。我把它的腿用胶布缠起来,在床上养了一个星期,直到妈妈因为床单弄脏而气得脸色发青才算了事。

等等……再等等……我听见汽车声了。不,是有人走过去了。有人要出城了。如果你到山下小溪那边爬到那株要死的赤桉树上,就会看见城市的灯光。而从这里只能看见路那边顺着高速公路过去一百码的切利家路边店的灯光。看得见他家的加油器闪着光,有时候还觉得好像亲眼看见了加油器里面数字转动的样子,不过,这不过是自己跟自己开玩笑罢了。

那辆汽车的尾灯突然把丛林照亮,跟着慢慢地消失了。伯克和威尔斯。

啊,又来了一辆车。该是老头子了。他回来晚了。哎呀,回来得太晚了。妈妈肯定会生气的。

那辆车沿着长长的车道朝我们开过来,但引擎的声音整个儿不对头。妈妈正朝外走。可能的话,我也会出去的,但我整个儿定住了,好像固定在椅子里。我害怕,有点儿害怕。我害怕。我害怕。外面讲话的声音很快。难道没人把引擎关掉吗?

“莫奥特恩?莫奥特恩!”她往这边来了,把整个地板都震得晃荡起来。她就在那儿,我妈妈,她圆睁双目,眼珠子都快掉下来了,衣裙抖抖索索,都快把那些哑巴花儿抖掉了。



那辆奇怪的大车载着我们风驰电掣般冲下车道，开上了封闭式道路，颠得我和妈妈在宽大的后座上滚来滚去，座垫在我们的身子底下发出放屁的响声和吱吱的尖叫声。大灯光在黑暗中戳来戳去。一个后脑勺谢了顶、秃得像月亮的男人边开车边讲话——开得快，讲得也快。我肚子恶心得难受。妈妈的眼神看了都要让我掉泪。

“有多远，先生……？”

“温汉姆，劳伦斯·温汉姆，”那人气喘吁吁地说。

“有多远？”

“几公里路，只几公里。”

速度计像钟表一样疯转。不知道为什么，我觉得好像刚刚连壳带肉吞了一只整鸡蛋。我能感觉出来发生了什么不好的事情——我不傻——但还没人告诉我是怎么回事。我不知道。要是爸爸死了，那我们干脆也别活了。

月亮坐在路的上方，像个又大又肥的东西。可今夜，它看上去什么屁用都没有。我对月亮从来没有过这种感觉。路向山下拐去时，可以看见远处城市微弱的灯光。路的上方全是垂垂的树木。

“特格温呢？”我问。

“她在家招呼奶奶。”

“这事本来该我做的。”

“可我要你……跟我在一起，”她说。我知道她哭了。所有的门把手都在黑暗中发光。我好像在所有的门把手中都看见了她的脸，而她在所有的门把手中哭泣。特格温不会喜欢

照顾奶奶的。

这时，道路蜿蜒着向山下的班克塞伸去，那是我的学校所在地。那儿有两家商店，一家酒馆，一个加油站，一个大教堂，还有一家邮局。它没城里大。

桔红色的灯光把我吓得跳了起来。我可以从树缝间看见这灯光，车子转过弯道时灯光变得更亮了。妈妈搂着我，把我搂得都快透不过气来。一辆拖车，路两边有几辆小汽车。丛林里一团糟。闪烁灯闪得道路、地面和丛林都好像在跳动似的。它使那些男人好像一走一跳似的。

我们的车停下时，谁也不看我们一眼。妈妈跑了出去。爸爸的小货车挤在什么很可怕的东西上。我看见班克塞修车厂的特德·曼对他的弟弟比尔·曼大声喊着什么。是他们的拖车发出那种桔红色的光。已经没什么可拖的了。我呆在车里。妈妈揪住特德·曼的汗衫。他们对喊着。

“救护车来过已经走了，”他说。

“啥时候？”

“十分钟前。”

“跟我讲一下，跟我讲一下。”

“讲什么，弗莱克太太？”特德·曼不喜欢我们，因为我们替切利先生干活，而切利先生是他的竞争对手。

“他没事吧？”

“情况看上去相当糟，”他说着，转过身去又跟比尔·曼吵了起来。他俩总是吵架。他俩的老婆都离开他们到城里住去了。这是特格温说的。

我难受得要死。但我还看得清楚。要是爸爸死了，我会



更加难受的。我知道他没死。我知道。但我已经够难受的了。

站在我前面的男人，就是开车送我们来这儿、头顶秃得像个月亮、从座位上冒出来的那个男人，他还在这儿。妈妈回到车里。

“你能送我进城吗？”她问那男人道，那人又把他的车启动了。

“我开始就是往城里去的，”他身子在座位里动着说。

她跟他坐进前面座位，然后身子转过来对我说，“你搭两位曼先生的便车回家。我要很晚才回来。你明天还要上学呢。”

“上学？妈妈！”我简直不敢相信。

“你这学期还剩一个星期了。你从来都没掉过一天的课，而且也不许掉课。事情开了头，就得把它作完。要是我到早上还没回，你就搭胖切利的车去。特格温会给你把午饭做好的。”她在我鼻子上重重地吻了一下，吻得我眼睛都朦胧起来。

车外有股干燥的野燕麦味和田野的气味，同时传来特德·曼和比尔·曼的交谈声。我上了他们的卡车。大卡车开出来，驶了过去，我看见妈妈挥挥手，整了整头发。她的头发呈白木色。特德·曼和比尔·曼还在争执不休。我跑下车，因为驾驶台太热。特德·曼看看我，耸了耸肩。

爸爸的小货车是那样小。我往里面看了一眼。车里的座位后的后前的前，掀得上下左右到处都是。车里的一切都是粘糊糊的。那是血——我可不傻。我绕到边上货箱敞开的地方。一大捆干草堆散了开来，散得满地都是草。他的大工具



箱还在那儿，箱子上放着他用来擦手的那块大抹布。从前那是我的睡裤，后来屁股长大了就没用了。我把它捡起来。上面发出松节油、汽油和机油味儿。发出我爸爸的味儿。很远的地方传来警报器的声音。那是警察。他们要花很久才到得了现场。我想他们肯定会检查刹车印和那边溅满了干草的几棵压倒了的树的。

两位曼先生还在为怎样拖小货车争执。我站在那儿等待。天空眨着眼俯瞰着我。



第 2 章

再过一两年，他们就要把这所学校拆了。它本来不过是座铁皮棚屋，所以拆了也不费什么事。反正我明年要到城里去上中学。也就是说，我也要像特格温一样每天下午六点回家了。到了六点，只有三个小时天就要黑——那是夏天。中学。我不喜欢想这个问题。特格温在那儿已经上了三年学了，她还是不喜欢想这事儿。想到这个学校将要消失不见，就觉得很怪。班克塞从前曾是乡下。可现在晚上可以看见城里。很快城市也会延伸到这儿来的。

越过教室我可以看见胖子。他正想法让我看他。小猪眼



睛眨了一眨,我也想眨眼回敬他一下,可是不行。他继续眨眼跟我发摩斯电码信号,可我都不敢正眼看他一下。他爸爸今早让我搭他便车时坐在卡车里样子怪怪的。车子挂着低速档拐弯抹角地往山下开时,特格温不断看我。切利先生一言不发。他有时候谈起话来能让人发疯,还跟我们挤眉弄眼,眼睛漆黑,罩着阴影。他说他样子像埃迪·坎特,谁也不知道埃迪·坎特是谁。腻味得要死。可今天他一句话也没有。卡车颠簸着拐过弯来,我的脑袋撞在门上时,他就怪怪地看我一眼,好像在说,“你别喊‘哎哟’,否则我就把你扔在大马路边。”特格温这时打了个嗝,格格笑了起来,胖子耳朵上被人揪了一下,好像是他揪的。

切利先生本来个子就不大。今天早上他个子看上去甚至更小,好像方向盘变大了似的。他没刮脸,下巴上尽是灰色的小铁锉屑,就跟他车间地上的铁锉屑一样。他只字不提爸爸的事。

“詹姆斯!詹姆斯·切利!”普拉克托女士看见了胖子痉挛的眨眼动作。普拉托,爱拍拖,老好人儿马克思法克托。我们总这么说。“身体坐直,做作业。”

有人格格笑了一声。总有人爱格格笑。这个班什么年级的人都有。全校就这一个班。内森·曼上四年级,伯纳德特上四年级。玛丽·曼也上四年级。伯纳德特和玛丽是双胞胎,但不说你是看不出来的。一个长得像马,另一个像骆驼。比利·赖得只上二年级。各年级的人都有,但只有我和胖子两个上七年级。

教室里面真热。听得见窗外丛林摇动的声音,好像在炎



热中辗转反侧。

吃中饭时，我跟胖子在大树下玩法式板球，树下有一墩墩隆起的草地。我不断把球抽到他的脚边，他去扑球，肚子发疯似地打着颤。

“听说我爸的事了吗？”我说，把一个球打得太高了。

他一把将球抓在手里。

“抓到你了。”

“我有意打得让你抓的。”

“算了吧。”

“听说什么了吗？”

“来呀，把球打过来吧。”

“啥？”

他把球拍拿过去，作好准备。球场那边，曼家的双胞胎正在跳绳玩。她俩的辫子甩过来甩过去，像螺旋桨一样，看样子好像随时要起飞似的。“唰、唰、唰”，一架是骆驼直升机，另一架是马直升机，掠过田野，越过曼家车房和班克塞河湾，往城市方向飞去。我把球接过来。这是个毛茸茸的旧六针球，是胖子爸爸送给他的。我对他打了一个高球，胖子往后一跳，躲了过去。

“怎么样？”我说着，手在草丛中找球。

“我爸叫我别谈这事。”

“不谈就不谈，”我扔了一个低球，他抽到一边去了，我没拉住。突然，我感到很生气。



我和埃罗尔坐在屋后外面阳台上。它的喙子成了弯钩形，全都裂了口子。它的眼睛呈粉红色。它看我那个样子有时让你以为它不是只公鸡。我的书包热烘烘的，太阳晒得发出皮革气味。我把埃罗尔扔过阳台，它咯咯叫着，扇起翅膀来，我便走进室内阴凉处。

“是你吗，利尔·皮科林？”奶奶叫道。

“不是，是我，奶奶。”

她发出一种嘟嘟囔囔、唾沫喷溅的声音，跟着就不响了。我从她门口经过时，往里瞧了一眼。她坐在那儿脚翘在窗台上，让风往睡衣里吹。

“利尔·皮科林吗？”

“不是的，是奥特，奶奶。”

她手里拿着个大红苹果。她喜欢周围放着这类东西，这些亮闪闪的东西她眼睛还能看见。有时候她就看她的脚，脚的颜色跟煮过的小龙虾一样，但要比那臭一倍。老年人有点无聊，也有点儿让人害怕。但我进屋是有原因的。她就在那儿，老泪纵横，像大树枝一样。你还当那是我们家的家族之树呢。她的手臂都衰老了，松袋子样垂下来。我用手帕把她的苹果擦亮，把我们家那棵家族树留在她脸上，就出去了。

知道吧，我心里有种感觉，觉得好像爸爸没死。但光有感觉还不够。胖子今天不会过来玩了——我就知道他不会的。反正我也不想玩了。我就坐在这凉爽的厨房里，想想我不想做的那些事。要是让人不高兴呀，只要一件事就行。

我应该到老锯木场去一下。我应该想想我们一生发生过



的所有那些有趣的事儿。我应该劈点柴火，给妈妈把火点着——特格温一会儿就要回家了。我应该……我应该弄清楚究竟什么……妈妈沿炉子上方搁板放的几只广口瓶里装满了……珠宝。哎呀！面粉瓶里有大红宝石，像流鼻血时流出的大血块。盛米的瓶子里有钻石！八个大肥瓶盖都冲着我，里面装满了闪闪发光的東西。珠宝！

“噢，奥特。”妈妈就站在门边，胳膊支着门框。头发散乱，弄得上下左右到处都是。眼睛红红的。“还以为你会把炉子跟我们点着呢。”

我一言不发。我还拿一只眼睛去看那些红宝石和美玉。我指着它们。妈妈看了一眼，然后回头看我。

“什么？”她耳语道。

可就在这时什么都不见了。面粉，大米，小扁豆，霜糖和茶叶又都回到了广口瓶中。

“没，没什么。”

妈妈看着我，我看着妈妈。

“是你吗，利尔·皮科林？”奶奶从她楼下的房间里叫道。

“不是的，妈妈，是我，”妈妈叫道。“来吧，奥特，把炉子生起来。特格温要洗澡的。”

“爸爸死了吗？”我脱口而出——忍也忍不住。

“没有，”她说，把围裙系起来，围裙上印着悉尼海港大桥。“没有，他没死。”

“他情况糟吗？”

“糟，相当糟。他处于昏迷状态。奥特，他还没醒过来。处于昏迷状态。跟你从前一样。你可能已经记不得了。”